



成学忠 7/2

永登县发展和改革局

永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永登县应急救援物资中标情况的说明

永登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

陕西卓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22日参加了永登县应急救援物资竞标活动，且中标。中标后该公司负责人与业主进行了沟通和协商。陕西卓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考虑到，该项目为应急救援物资，工期紧，数量大，所需物资在春节前务必供应到位，由于最近天气原因，天降大雪，道路结冰，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供货，现放弃中标。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八条：“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现顺延排名第二的兰州新博瑞商贸有限公司为中标人。经县发改局2024年第二次党组会研究决定，同意顺延。由甘肃诚正招标有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说明。

附：弃标函



弃标函

致：永登县发展和改革局/甘肃诚正招标有限公司/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首先感谢贵局对我司的信任和支持，再次表达最真挚的感谢及最真切的歉意，给你们工作添麻烦了。

我司于2024年1月22日参加了贵局组织的永登县发展和改革局救灾物资购置项目，并有幸中标。

我司本着严谨务实的态度研究招标文件相关细节，并与贵局项目联系人进行了沟通，该项目为救灾应急物资，工期紧，数量大，所需物资在春节前务必供应到位，由于最近天气原因，天降大雪，道路结冰，考虑运输物资安全，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供货，为此，我司慎重研究决定放弃永登县发展和改革局救灾物资购置项目的中标。

希望贵单位考虑到实际情况，体谅到我司的苦衷，再次表示深深的歉意！

特此函告！

公司名称：陕西卓仑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2月4日

